

# 贵阳市建设工程档案报送责任书

编号( )第 号

档案报送单位: (以下简称甲方)

档案接收单位: 贵阳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(以下简称乙方)

根据国家及省市有关城建档案的规定, 为确保建设工程档案完整、准确、及时报送归档, 签订本责任书。

## 一、建设工程概况:

1. 工程名称:

2. 工程地址:

3. 规划许可证:

4. 开竣工日期:

## 二、甲方责任:

1. 甲方应按《建设工程文件归档规范》, 及时收集、整理建设项目各个环节的文件材料, 建立健全建设工程项目档案。

2. 配备专(兼)职工作人员, 及时收集、积累、整理工程各环节的文件资料。

3. 按国家有关规定, 对该项建设工程文件材料的形成、积累、整理, 归档以及档案报送、移交工作通知乙方进行业务指导。

4. 甲方在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三个月内, 向乙方报送一套完整的工程档案。

### 三、乙方责任:

1. 定期开展建设工程档案的专业培训; 应甲方要求及时做好档案业务咨询、业务指导工作。

2. 工程档案验收合格后 1 个工作日内, 出具档案验收意见书。

3. 接收该项建设工程档案后, 确保档案安全保管和提供利用。

### 四、违约责任

1. 按照《贵州省城乡建设档案管理办法》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》等法律法规, 甲方未按规定报送建设工程项目档案的, 责令改正, 处 1 万元以上 10 万元以下的罚款。

本责任书一式两份, 双方各执一份, 自签字之日起生效。

档案报送单位(章)

贵阳市城市建设档案馆(章)

联系人:

电话:

电话:

邮箱:

邮箱:

日期: 年 月 日

日期: 年 月 日